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5 - 061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本事项尚须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5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01-1005

首席合伙人：刘洛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17 人，注册会计师 8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41 人。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为 6,158.8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4,914.5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166.47 万元。2024 年度，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 家，收费总额为 758.49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建筑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4 年度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金人民币 112.54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5,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涉及人员 5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拟任项目合伙人：李松清，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晓倩，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3)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质量控制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2. 诚信记录

拟任项目合伙人李松清、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晓倩、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及拟任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针对独立性要求采取的防范措施包括制定有关独立性的政策和程序，建立了必要的监督及惩戒机制以促使有关政策和程序得到遵循。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9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2025 年度审计费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工作量等因素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邀请招标评审结果，公司拟支付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 19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招投标情况

公司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实施邀请招标，在公司网站对招标信息予以公开，并按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第一

中标候选人为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需求，同意续聘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